

服务大局 保障民生 发挥职能 维护公正

——峰峰矿区人民法院工作纪实

文/图 本报记者 李建华 通讯员 王凯平



峰峰矿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任红彬在太安法庭检查指导工作。

峰峰矿区人民法院在区委、区人大、区政府的领导、监督、支持下,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着力改善“两个环境(发展、生态)”为主线,继续狠抓法院办案第一要务,突出服务大局,重点保障民生,提升司法公信,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努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促进峰峰矿区的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优质高效的司法保障。

坚持服务大局

积极保障改革发展

深入推进帮扶工作。深入开展“为企业解难、为群众送温暖”活动,走进企业走访调研,分析解决问题,强化服务措施,提供法律咨询12次。开展“我为邯郸科学发展献一策,我为峰峰科学发展出一计”活动,为地方发展献计献策。加大基层帮扶工作力度,维护社会基础稳定。院领导深入帮扶村听民声、解民难,多方协调资金、技术、信息,为帮扶村安装了自来水设施,建造了垃圾池。落实区委“1+1”帮扶活动,84名干警与结对帮扶贫困户结为“亲戚”一包到底,帮助他们脱贫致富。

加强社会管理创新。围绕“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创新驱动、科学发展”大讨论活动,加大社会管理创新力度,在基层法庭建立调解工作室,加强与镇街联系沟通,实现调解人员到位、工作开展到位。针对交通事故类纠纷日益增多的现状,创新举措,设立法庭专门审理此类纠纷案件,诉前保全案件13件,审结诉讼案件共30件,做到了100%自动履行和零上访。

强化矛盾纠纷化解。深入开展法官走基层、创造无诉村活动,干警深入走访联系辖区村居,了解矛盾纠纷情况,建立工作台账。对全院审判执行当中的有信访苗头或易引发矛盾纠纷的案件开展风险评估预防,逐件排查化解。建立院领导及部门负责人信访接待工作机制和重点案件判前沟通协调、判后释疑工作机制,进一步畅通了信访渠道,及时发现和掌握矛盾纠纷隐患,将各种信访苗头解决在萌芽。上半年,来信来访同比减少70%,无发生集体访。

抓好执法办案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宽严相济惩治犯罪。上半年新收刑事案件39件,审结39件,对58名被告人作出有罪判决。开展了各类专项斗争,始终把打黑除恶、抢劫、绑架、入室盗窃等严重刑事犯罪作为打击的重点,对31名被告人判处有期徒刑以上的刑罚,无一适用缓刑。重视未成年人刑事审判,对1名刑事附带民事案件被告人依法适用缓刑,对3名未成年被告人依法宣告缓刑。

有效化解民事纠纷。继续做好婚姻家庭、邻里纠纷、债务等案件的审判工作,维护社会安宁和谐。关注民生,妥善解决劳动争议、人身损害赔偿、医疗纠纷等案件,保护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依法审理工程建设、借贷担保、房地产等纠纷案件,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确保市场经济健康有序运行。坚持调解优先,调解撤诉1489件,调撤率98.9%。对涉村、涉企案件强化判前沟通协调,做到稳妥调处。加强建设工程纠纷案件、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的研究,统一裁判尺度,促进办案质效。

妥善审理行政案件。把促进依法行政作为行政审判的重点,共审结一审行政诉讼案件4件,受理并全部执结非诉行政执行案件171件。认真贯彻《关于建立行政案件沟通协调机制的意见》,有效化解行政争议,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协助行政机关完善制度措施,促进行政机关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更好履行社会管理职能。

活动,为审判、执行和信访案件化解工作提供优质的后勤服务。

强化审判监督。强化庭长的监督管理职责,规范裁判文书签发,全面加强审判执行行为和过程的监督,促进公正司法。强化案件质量评查,专门从各审判部门抽调办案骨干组成案件质量评查小组,重点对发回重审、改判及再审判判的案件进行质量评查,实行一案一通报、一季一评析。

推进阳光司法。加大立案、庭审、执行各环节的公开力度,接受公众监督,促进司法公信。上半年,大力推进裁判文书上网工作,在法院门户网站上网公开裁判文书386篇。在立案庭备置诉讼须知、诉讼费收费办法等手册,让当事人明白诉讼,实现了审务公开、阳光透明、普法宣传教育的作用。

加强自身建设

全面提升法院形象

注重理念教育,夯实发展根基。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活动,把“司法的正气、为



峰峰矿区法院院长任红彬在基层法庭调度信访案件。

局。不断完善立、审、执兼顾的财产保全措施,使案件诉内调解结案率达到100%,执行到位率提高了3个百分点。采取公告公示、悬赏举报、限制高消费、公开拍卖变卖资产等执行方式,使执行工作呈现出良好态势。

民的爱心、法官的良知”作为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来抓,积极参加省委政法委网络大讲堂培训活动,全面提高干警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修养,强化干警爱岗敬业的责任心,较好地解决了司法行为不规范、程序不严谨、言行不文明等问题。

加强廉政建设,确保司法清廉。以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工作重点,坚持预防为主、惩治到位的工作理念,先后建立、完善廉政监察员、廉政活动日、干警思想动态分析例会、廉政党课、廉政谈话等一系列措施和制度,加强对干警不良思想动态和行为苗头的预警监控。严格规范人民法院工作人员着装行为,树立和维护人民法院的良好形象。

拓展教育培训,提高司法能力。坚持“法官讲坛”制度,积极参加上级法院组织进行的专题讲座。积极组织干警参加本级和上级法院安排的各项业务培训。广泛开展学术研讨、庭审观摩、疑难案件分析等活动,组织学习“两评查”活动

加强审判管理

促进司法公正高效

强化质效管理。以审判质效评估数据信息系统为依托,严格时限和督办管理,健全防控、清理长期未结案件的长效机制。深化民事案件速裁机制建设,合理配置司法资源,规范保全送达流程,促进司法高效。完善审判质效考核制度,加强对民事调解率、实际执行率、简易程序适用率、发改率、均衡结案率等办案指标的考核权重,作为年终考核的重要依据。大力开展建设“四型机关”(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节约型)

中获奖的优秀裁判文书及优秀庭审录像,提高干警的司法能力。

突出文化建设,提升司法文明。把法院文化建设作为塑造法官高尚品格和一切管理制度运行的基础,打造彰显峰峰特色的法院文化。利用法院网站、《新峰峰报》等普及法律知识,提高群众法律素养。大力开展“博爱一日捐”自愿募捐活动,彰显法官爱心。

加强“两庭”建设,夯实法庭基础。统一行动,搬迁到新址办公,改善了办公条件,加强了法庭基础建设,指导法庭开展工作。完善了审判管理网络建设,与省、市法院网络已并网使用。

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认真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上半年,认真办结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3件,促进了公正廉洁司法,办理结果反馈均为满意。认真办理抗诉案件和检察建议,自觉接受检察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通过司法宣传、公开承诺等形式,促进阳光司法。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审判作用,上半年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4件。

围绕既定目标

重点做好五项工作

上半年,法院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形势发展的需要、群众的期望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有的干警化解矛盾、做群众工作的能力较弱,司法水平有待提高;个别法官群众观念淡薄,司法作风有待改进;法院基础建设存在薄弱环节;“执行难”还没有从根本上得到解决等等。下一步,该院将以省、市法院院长会议精神为指导,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重点做好五项重点工作。

一是进一步提高审判质效。突出审判质效是审判工作的生命线,狠抓案件质效,做到审清判明,坚决防止错案的发生。强化审判管理,努力提高案件调解率,抓好案件自动履行率,降低发还改判率,严格审判流程,坚决杜绝超审限案件的发生。加强案件评查,建立长效机制,定期通报,适时预警,做到警钟



峰峰矿区法院院长任红彬在彭城法庭检查指导法官走基层活动。

提升司法质效 为社会发展提供强力保障

峰峰矿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任红彬

峰峰矿区人民法院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工作主题,紧紧围绕“三项重点工作”和全区的中心工作,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和自身建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全面提升司法质效 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保障

依法严惩刑事犯罪,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始终把打黑除恶、抢劫、绑架等严重刑事犯罪作为打击的重点。高度重视关系民生安全、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理,积极参与社会矫正工作,积极完善量刑规范化细则,确保罚当其罪,维护公平与正义。

强化民事案件的调解,力争做到案结事了。今年共审结民商事案件2863件,调撤2806件,调撤率98%,依法保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和企事业单位用工权益,全年未发生信访案件。

监督和依法维护依法行政,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针对行政争议特点,加强对行政行为的指导力度,依法审查行政行为36件。发挥“行政案件联席

会议”的作用,加大行政诉讼协调力度,尽可能以协调方式解决,行政案件协调率达50%,同比上升8.6%。

采取有力措施,着力破解执行难题。深入开展“无执行积案”创建活动,采取查封、扣押、限制高消费、司法拘留等措施,加大执行力度,有效缓解了执行压力。

全面加强自身建设 切实提高司法能力

紧紧围绕建一流班子、带一流队伍、创一流业绩的目标,以队伍建设为重点,以提高司法能力为目的,全面加强自身建设。

以“抓党建,带队伍,促审判”为工作思路,加强政治思想建设。开展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学习教育活动,充分发挥党组的战斗堡垒作用,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

以业务培训为平台,全面提升司法能力。采取送出去、请进来、院长讲座、法官教学的方式,注重加强对青年法官的培养和教育,提升了他们做群众工作

的能力。

以从严治院为抓手,提升反腐倡廉建设水平。坚持“预防为主、惩治为辅”的原则,构建反腐倡廉长效机制。坚持院领导上党课、廉政课制度,建立廉政警示制度。

加强法院文化建设,提高凝聚力和战斗力。大兴调研之风,加强对焦点、疑难问题的研讨,大力加强信息宣传报道工作。充分发挥网络平台的作用,正面宣传引导。全年共撰写调研文章89篇、信息报道98篇,被省级以上媒体采用73篇。

坚持司法为民宗旨 创新司法管理

积极开展群众观点大讨论、“十大调解能手”评选等活动,创新司法管理模式,争创工作亮点。

以提供优质服务为要求,加强立案窗口建设。大力推进精简分流审判机制,一审简易程序适用率达89%,从立案环节起到了对案件有效分流的作用。全力化解涉诉信访案件,维护群众

合法权益。本着息诉罢访的目的,切实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共化解被各级挂账积案177件,做到了清仓见底,老案归零,化解到位,信访化解工作进入了全市法院系统先进行列。

进一步完善多元化化解纠纷体系,深化诉前调解工作。在充分发挥“诉前调解中心、联合调解中心、行政调解中心”作用的基础上,开展了“法官走基层、创建无诉村”活动,将大量的民间纠纷消除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十分明显。

本着“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坚持“少年圆桌审判庭”模式,严格落实“庭前调查、庭中感化、判后帮教”的管理机制,通过爱心妈妈帮教、未管所回访等活动,使误入歧途的未成年人感受到社会的关爱,促使他们早日回归社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与法律效果。

同时,始终把接受监督作为公正廉洁司法的保障和动力,建立了重大案件报告制度和人大交办案件的督办制度。此外,还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用规范有效的监管保证公正、廉洁、树形象。